

#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公示

本行政机关于2023年12月27日受理胡文远提出歌舞娱乐场所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行政许可申请。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公示日期自2024年1月4日至2024年1月17日共10日）：

申请人：胡文远（揭阳整活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场所地址：普宁市流沙北街道御景社区万泰汇购物中心 B1层 B001、B002、B003号

经营范围：歌舞娱乐（KTV）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投资人情况				
类别	姓名	性别	户籍或国籍	备注
法定代表人	胡文远	男	广东省深圳市	
主要负责人	王朝陈	男	浙江省松阳县	
投资人	胡文远	男	广东省深圳市	

根据《行政许可法》、《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相关规定，行政许可申请人、利害关系人享有申请听证的权力。有关人员可以于公示截止之日前向本机关提出听证申请，本机关应当在接到听证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组织听证。逾期未提出听证申请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本机关依法作出行政许可决定。

依法组织听证所需时间不计算在行政许可期限内。

联系电话：0663-2231773 传真：0663-3862678

通讯地址：普宁市流沙赤华路文化活动中心

邮编：515300

